**第6講：祭司制度的設立（利8章）**

1. 結構特色
利8-10章主要講到亞倫和他兒子承接聖職的事。
這大段在寫作技巧上，有幾個特色，顯明這大段與頭7章是分開的。
1.1. 體裁
利8-10章是按部就班，前因後果的敘述體，與頭7章的律法簡短命令句式和重複補充的筆法不同。
1.2. 詞句
有一句句子在利8-10這大段裡重複出現20次，“都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”。
1.3. 格式
利8-10章，每一章的格式都很相似的，在文學結構上是一個獨立的段落。
1.4. 利8章的經文幾乎每一節都引用或採用了出29章的訓令，卻又有所變化及補充，顯示出這是運用已有的資料，加以安排運用。

2. 膏立祭司的過程（利8:1-5）
2.1. 亞倫的大祭司職份，是蒙神所召（利8:2）（來5:1、4）
2.2. 摩西是主要聽從神的那位。可見他是神和新設的祭司制度之間的中保。
2.3. 預備第一次的膏立，摩西指導亞倫獻上適當的祭。利3中的會眾，其實是指到那些代表百姓的長老。

3. 摩西預備膏立祭司（利8:6-9）
3.1. 第一個步驟是由摩西為亞倫和他的四個兒子作的。其後就由一位主禮祭司為每個成年的新祭司主持這步驟。
3.2. 膏立開始，摩西用會幕門口的盤子的水洗淨亞倫和他的眾子，強調了個人進到聖潔的神的面前，必須要潔淨自己。不光是外在的潔淨，也包括著內在的潔淨。
3.3. 亞倫的制服（利8:6-9）
具體見出28、39章
3.3.1. 細麻是純潔的象徵。
3.3.2. 石榴象徵多產。
3.3.3. 金鈴象徵見證。當大祭司在聖所事奉走動時會發出聲響。
3.3.4. 以弗得的左右肩頭有兩塊紅寶石，刻有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。
亞倫背著這些支派的名字是一種紀念，他代表全以色列在耶和華面前。
3.3.5. 胸牌上面鑲有十二種不同的寶石，代表以色列12支派。
3.3.6. 烏陵和土明。根據聖經學者推測，烏陵和土明是兩塊玉石。烏陵的字根是咒詛，引申出“不”的意思；而土明的字根是光明，完全，引申出“好”的指示。烏陵和土明是以色列人早期尋求神旨意的方法。
3.3.7. 冠冕原文是裹頭巾，是用細麻線編織成的。
3.3.8. 金牌上刻有“歸耶和華為聖”的字樣，就永久提醒大祭司的身分。
他為神的聖物分別為聖，而他的思想行為也要公正。

4. 亞倫受膏（利8:10-13）

5. 獻贖罪祭（利8:14-17）

6. 獻燔祭（利8:18-21）

7. 承接聖職的平安祭（利8:22-30）
7.1. 承接聖職之禮就是出29:19-28所講論的，獻祭方式大致和利3的平安祭相同。
7.2. 祭牲血的運用與平安祭有明顯的不同。（利8:23-24、30）
7.2.1. 在古代近東文化中，右邊比左邊尊貴，所以右邊就代表著福樂、權柄和榮耀。
7.2.2. 把血抹在祭司的右耳、右手拇指和右腳拇指就象徵全人成聖，甘心樂意事奉神。
7.2.3. 耳朵代表要求應有的聆聽和順服、拇指代表要求恰當的事奉，腳趾代表要求完美的行徑。
7.3. 剩下來的承受聖職祭以一個特別的方式作出感恩奉獻。（利8:25-30）

8. 感恩飯餐（利8:31-32）
8.1. 感恩飯餐的祭肉要在會幕前的院子裡煮。
8.2. 新就職的祭司們坐在神的聖桌前，為他們要開始新的事奉而感恩。他們也吃穀物祭的餅，提醒他們新的祭司工作的神聖。

9. 承接聖職的七天（利8:33-36）
9.1. 在這七天裡，亞倫和他的兒子不可以走出會幕的門，每天都作同樣的獻祭。
9.2. 這七天提供了足夠的時間去確定祭司中是否每個都是毫無瑕疵的，否則就使職務無效了。
9.3. 七天也提供了時間讓祭司默想他們新的事奉，並思想神吩咐他們去做的事和其中的教訓。（來7:25，1:9；多3:6-7；約壹2:27）